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达金工柴窝堡西 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

项目编号 2304-650107-04-01-356984

建设地点 乌鲁木齐达坂城区

验收单位 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20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达金工柴窝堡西 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 项目	行业类别	变 工 程  输 电 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23 年 9 月 14 日，乌水函发〔2023〕163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 年 10 月 6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新疆芯诚博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新疆水利水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新疆博鸿芯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在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主持召开了达金工柴窝堡西220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监测、监理及运行管理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部分单位视频会议参加）。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设计、监理和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疑、讨论，形成了达金工柴窝堡西220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达金工柴窝堡西220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位于乌鲁木齐县能源大通道风电场区的东侧，西北侧距柴西二水源保护区约100m，北侧分别距柴湖新石器遗址保护区及柴湖保护区240m、1260m，海拔高度约在1150~1600m；场区内总体地势开阔，地形平坦，局部地势稍有起伏，为戈壁地貌，荒漠景观，整体地势东北部高、西南部低，坡降为1%左右。进站道路引接南侧已建风电场运维道路，约120m长，风场道路与外部市政道路相连。站址坐标：N43°28'36"，E87°52'4"。行政区划属属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管辖。项目建设内容：达金工柴窝堡西220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属于新建建设类项目，本

工程建设规模为本工程 220kV 汇集站规划 3 台主变，容量为 (3×240) MVA，本期建设 3 台 240MVA 主变；220kV 出线规划 4 回，本期建设 1 回；110kV 出线规划 6 回，本期建设 2 回；35kV 出线规划 42 回，本期建设 32 回；同步建设无功补偿装置。项目主要由汇集站区、进站道路、站外电源线路、施工生产生活区组成。建设占用土地总面积 6.34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面 5.10hm<sup>2</sup>，临时占地 1.24hm<sup>2</sup>。占地类型为农用地。工程建设挖方 1.49 万 m<sup>3</sup>、填方总量为 1.718 万 m<sup>3</sup>、借方 0.29 万 m<sup>3</sup>，借方来源于外购商品料，无弃方。本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2025 年 6 月完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9 月 14 日，乌鲁木齐市水务局对《达金工柴窝堡西 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乌水函发〔2023〕163 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6.43 公顷，对应估算水土保持投资 128.20 万元。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3 年 4 月，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金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根据 2023 年 9 月 14 日，乌鲁木齐市水务局以《达金工柴窝堡西 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乌水函发〔2023〕163 号）许可的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水土保持措施布设以及水土流失治理。2024 年 07 月 30 日，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完成了本工程的施工设计；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10 月接受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新疆芯诚博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监测工作，采用调查法、遥感监测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并于 2025 年 11 月完成了《达金工柴窝堡西 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项目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及时，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6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为 96%，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表土保护率不做要求。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10 月接受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新疆博鸿芯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5 年 11 月编制完成《达金工柴窝堡西 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补偿费足额缴纳，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定程序；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达金工柴窝堡西 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项目水土保持防治目标达到乌鲁木齐市水务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按照乌鲁木齐市水务局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措施体系布局合理，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 （七）后续管护要求

项目运行期，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成员	组长 郭建新	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郭建新	建设单位
	田波	新疆达坂城金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工	田波	建设单位
	韩东	新疆博鸿芯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韩东	验收单位
	游成凤	新疆芯诚博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游成凤	监测单位
	陈奎	新疆水利水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奎	监理单位
	张栋栋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栋栋	方案编制单位
	邓少民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	设计总监	邓少民	设计单位
	张正国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张正国	施工单位
	张志杰	濮阳市三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杰	施工单位
	杨磊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杨磊	特邀专家